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4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与会职工代表投票表决，一致同意如下事项：

选举吴晓强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吴晓强先生将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独立董事及两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吴晓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6日

附件：吴晓强先生简历

吴晓强先生，男，汉族，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青州艺美纸箱厂业务员，青州市新兴化工厂副厂长，山东联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山东联科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山东联科卡尔迪克白炭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山东联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山东联科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山东联科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山东临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吴晓强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联科集团、联银投资、潍坊涌金、潍坊汇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543,726 股，占公司总股本 202,355,964 股的 8.67%，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吴晓强先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吴晓林先生系兄弟关系，与公司其他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无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吴晓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吴晓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